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generative Medicine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8)

- (1) 調任主席為副主席；及
- (2) 委任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起：

- (i) 黃世雄先生（「黃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主席」），將由主席調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副主席」）。黃先生將仍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位；及
- (ii) 崔占峰教授（「崔教授」）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主席黃先生調任為副主席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起，黃先生將由主席調任為副主席及將繼續留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之職位。

委任崔教授為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崔教授將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起生效。

崔教授，53歲，於1982年在中國內蒙古工學院獲取其理學學士學位，其後分別於1984年和1987年在中國大連理工大學獲取理學碩士及哲學博士學位。於1988年至1991年，崔教授為英國斯特拉斯大學生物工程研究所資深博士及於1991年至1994年，曾為愛丁堡大學的講師。其後，於1994年至1999年，履職英國牛津大學大學講師一職，並於1999年晉升為副教授。彼更於2000年，即年僅37歲之時，被推選為牛津大學化學工程學Donald Pollock終身教授。彼亦為牛津大學赫特福德(Herford)學院院士。彼亦於1999年曾擔任美國佐治亞理工學院和於2004年美國密尼蘇達大學及中國幾所大學的客座教授。崔教授為化學工程師學會理事、英國特許科學家及特許工程師。於2009年，崔教授更獲牛津大學授予科學博士學位。於2013年，更當選為英國皇家工程院院士。

崔教授是第一位在牛津大學被選為終身教授的中國人。彼於中國，與國內之大學及中國科學院均有廣泛的合作。彼曾為中國教育部長江學者講座教授，而彼現時仍擔任若干中國政府機構之顧問(包括國務院僑辦諮詢專家)。

崔教授為本公司其中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

誠如崔教授所告知，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崔教授持有6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及本公司根據其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四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之13,630,000份購股權(當中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六日授出9,630,000份購股權；及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九日授出4,000,000份購股權。)

根據崔教授與本公司簽訂之委任書，崔教授之任期由二零一六年十月七日起為期兩年。彼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於其委任後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彼每年可獲1,200,000港元作為董事袍金，並享有酌情花紅，此乃參照彼作為非執行董事之職務及職責釐定。

誠如崔教授所告知，於本公告刊發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

- (i) 崔教授於過去三年概無於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董事職務，亦無任何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

- (ii) 崔教授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 (iii) 崔教授概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 (iv) 崔教授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及
- (v) 並無其他有關崔教授委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資料須根據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崔教授加入本公司。

承董事會命
中國再生醫學國際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世雄

香港，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世雄先生及邵政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呂天能先生、彭中輝先生、陳炳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及王輝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日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之網站 www.crimi.hk 內登載。